

今古傳奇報刊集團榮譽出品

# 唯君心

容君◎著

執

死生契闊，與子成說  
子之手，與子偕老

WEIJUNXIN

【言情之庫】

一段帝王與大臣的傾國之戀 一部讀者期盼四年的言情經典  
唯君心，唯天子之心，唯君子之心，唯彼此之心

未來出版社  
FUTURE PUBLISHING HOUSE



# 唯君心



容  
君◎著

未 来 出 版 社  
FUTURE PUBLISHING HOUSE

## 倾国之恋 言情经典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唯君心 / 容君著. —西安: 未来出版社, 2009.1

ISBN 978-7-5417-3690-2

I. 唯… II. 容…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07833 号

---

### 言情文库·唯君心

选题策划 尹秉礼 冯知明

丛书统筹 孟讲儒 唐荣跃

责任编辑 刘小莉 薛少华

特约编辑 陈莹莹

美术编辑 董晓明 鲍芳

技术监制 慕战军

发行总监 陈刚 余萌 金安清

封面设计 大象设计

出版发行 未来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 西安市丰庆路 91 号 邮编: 710082

电话: 029-87259356 84280368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今古传奇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960mm×640mm 1/16

印 张 16.5

字 数 280 千字

版 次 2009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17-3690-2

定 价 22.8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承印厂联系退换)

## 前 言

写这篇前言时，我的心情说不出的激动，如同当初刚开始写《唯君心》时一样，因着一股激情，一份热忱，在屏幕前运指如飞。

写《唯君心》，我只是想说，爱情可以从儿女私情、小恩小爱中脱离出来。相爱的人不一定要日夜相依，耳鬓厮磨，整天风花雪月，浓情蜜意。能为着共同的目标并肩前进，也不失为另一种风流吧！

写《唯君心》，我只是想说，爱一个人不一定要把她护在羽翼下，不让她沾半点风雨。而是尊重她，信任她，在她可以承受的时候放手让她飞翔，在风雨来时与她共担当。

所以，我笔下的帝王，没有太多的帝王权术，有的只是坦坦荡荡，光明磊落的性格。

所以，我描写的爱情，除了相互恩爱之外，更多的是彼此尊重和信任的知己之情。

如今回想旧事，这部曾牵动我太多喜怒哀乐，也曾引发过诸多争执的小说，从某种角度来说，确实是非常极端且理想化的故事，是那种喜欢的人会非常喜欢，不喜欢的人会非常不喜欢的作品。所以，曾经有读者愤而大骂，也有读者喜而大赞；曾有读者把批评的文字发到我的邮箱，但也曾有读者告诉我，他们为它无数次落泪；曾有读者用长长的评论来表达不满，也曾有读者写信告诉我，曾把它打印成册，放在床头，每夜必读。

仔细想来，从最初动笔写《唯君心》到后来，数载光阴，反反复复修改增删，再到如今出版成书，弹指间许多时光流水般地过去了。想起最初，写这部小说只是为了讲述一个心中的故事，得到一点心灵的满足，却意外地结交了许多朋友，得到了许多帮助，拥有了许多快乐，并有机会看到自己的文字变成手中质感十足的出版物，我之得益，实在是太多太多了。

而在小说完成之后，它的出版之路也走得甚是坎坷。我曾接触过不少编辑，他们提起《唯君心》都肯略略称赞几句，但说起出版，却又往往摇头不迭。人

人都说现在的主流是爱情故事，不管背景是什么，一切情节发展、矛盾冲突都应围绕着爱情，为情生为情死，方可感人至深。本文中那么多的家国天下，隐忍牺牲，太沉重太冒险也太考验市场了。更多的人是一听小说的字数，便黯然却步，说二十多万字的篇幅太多太长，若是删减，或许有希望。

我先是愕然，后是叹息，对着自己一个字一个字敲出来的故事试了又试，终究不忍把它删得支离破碎。于是，无声无息地关闭文档，打算让这篇历时数年，寄以无限心血的文字，就此尘封在电脑硬盘中。而后来《今古传奇·言情》的创刊，却给了我意外之喜。在小编极热情的约稿下，我抱着试一试的心态把文章投了出去，竟很快得到用稿通知，让我震惊得说不出话来。我不敢相信，一本初创的言情杂志，有这么大的胸襟，兼容并蓄，毫不犹豫地接受了选材角度和描写侧重都与普通言情大不相同的作品，对这么长一部作品进行连载，这样的胸怀度量，让我在巨大的震惊之后，感受到极度的喜悦和深深地感激。

还记得第一期连载的杂志拿到手时，我迫不及待地翻开，看着那无比亲切的墨字和让人惊艳的插画。对于一个写文的人，还有什么能比这一切更幸福快乐呢？那段时间，我的心情有说不出的愉快，乐呵呵等着下一期的出版，然而等来的却是《言情》意外停刊的消息。

在那之后，是长长的沉寂，长长的等待，《言情》复刊之后，编辑们并不曾忘记我的苦苦等待，第一时间联系我，同我商议复刊之后，继续连载的各项事宜；而在连载完成之后，也经常同我联系，说文章，讲闲语，谈起合作以来的种种波折和收获，议议大陆言情出版的风云变化，也有无限感叹，几许欣然。

以后，我继续用文字编织一个个属于我自己的故事，而编辑老友们，也继续在为着各种言情佳作的出版而努力着。

一别经年，彼此不忘。

在某一个阳光灿烂的日子，再次接到一个让我惊喜的消息：今古传奇图书部与未来出版社合作有意将《唯君心》编成单行本出版，惊喜之余，亦颇多感怀。在一连串的欢喜、商议、联络、运作之后，终于有了这一本让人倍感成就，倍觉快意的小说，可以高悬书架，可以笑揽掌中，可以灯下轻翻，可以床前笑对。写书人之幸事，无非如此。

抱着复杂的心情，带着说不出的感动和激情，以及一丝感伤，几缕怅然，且以今日纷乱的文字，记录我此刻的心境。

容 君

2008年10月

唯君心，  
唯天子之心，  
唯君子之心，  
唯彼此之心

## 唯君心

故事发生在中国历史上一个遗失的朝代。文中所有的典故历史，相关传说，大多与中国历史相通相同，但是，属于男女主角的那个世界，却早已在五千多年的历史中散失，不为世人所知了……

# CONTENTS

# 目录

楔子 ..... 001

第一章 ..... 004

第二章 ..... 017

第三章 ..... 036

第四章 ..... 049

第五章 ..... 057

第六章 ..... 070

第七章 ..... 076

第八章 ..... 089

第九章 ..... 099

第十章 ..... 108

第十一章 ..... 124

第十二章 ..... 139

第十三章 ..... 147

第十四章 ..... 156

第十五章 ..... 168

第十六章 ..... 179

第十七章 ..... 188

第十八章 ..... 200

第十九章 ..... 208

第二十章 ..... 220

第二十一章 ..... 239

第二十二章 ..... 247

第二十三章 ..... 252

第二十四章 ..... 256

尾声 ..... 258

## 楔 子

大庆国都城，到处鞭炮响亮，笑语连绵，街边人群熙来攘往，高楼上小姐佳人莺声燕语。

今天是御花园摆酒欢迎新科进士的日子，是状元、榜眼和探花跨马游街的日子，是三年一度，大试之后最最热闹的日子。

锣鼓声声，仪从如云，三匹马依次自大街上行过。

马上的人，着红袍、戴红花，一派喜气洋洋。排在最前的状元郎笑得早已合不上嘴，紧随在新的科榜眼，眉梢眼角也是一片欢欣之意。唯有第三匹马上男子，虽然穿了一身红，却偏偏给人一种极清极雅的感觉，尘世间的一切笑语欢声，似乎根本沾不上他的身。这泼天富贵，惊世荣耀，于他，似乎也如寻常。

越是这般，越是吸引旁人的目光。路上行人指指点点；楼头小姐低声议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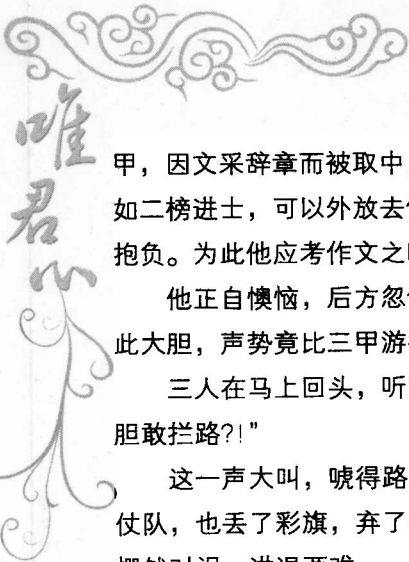
“他就是今年的探花？”

“好一个探花郎，这样清雅秀美，竟是连我们女子都比不得，真不愧了‘探花’二字。”

策马在今科探花沈君玉之前的榜眼顾恺元笑着回首说：“我今晨看了宫中转抄出的沈兄应试文章，立意超卓而锋芒内敛，言辞洗练而藉丰富，实是当世少有的佳作。怪不得皇上钦点入了三甲。”

沈君玉淡淡道：“岂敢，顾兄过奖了。”心中却一直在为自己考得太好，竟然被点入三甲而叹息。

一榜三甲的名分，固然令人称羡慕，却不是他的理想。一般头名三



甲，因文采辞章而被取中，往往被收进翰林院，一生与文墨为伍。反倒不如二榜进士，可以外放去做地方官，施政治府，造福一方百姓，一展胸中抱负。为此他应考作文之时，有意收敛，没料到居然还是中了探花。

他正自懊恼，后方忽传来喧闹之声，更有震天的锣鼓，不知是何人如此大胆，声势竟比三甲游街还要浩大。

三人在马上回头，听到呼喝之声远远传来：“太子殿下回京，什么人胆敢拦路？！”

这一声大叫，吓得路上行人“呼啦”一下子跪了满地，护送三甲的仪仗队，也丢了彩旗，弃了锣鼓，一律跪拜于地。只剩下这三个人坐在马上愕然对视，进退两难。

依朝廷的规矩，今日状元榜眼探花入宫谢恩，皇帝赐宴，这一路上，要跨马游街，中途更不可停留。

但此时此刻，来的人是当今太子——皇帝爱逾珍宝的独子——多年镇守边关、立下赫赫战功的名将。这等威势，这等富贵，又岂是他们几个刚刚身登龙门的读书人可以相比的？

若是跪迎，失了朝廷法度；若不理睬，这前面的路，又如何走得下去？得罪了太子，将来哪会有好日子过？

沈君玉的目光越过无数跪拜的百姓，看向长街尽头，在几十个兵将护卫下的两匹高头大马上的人。

靠前的男子，身材高大，眉目英挺，目光坚定，着金盔金甲，阳光在他身上镀下一层金辉，雄姿英发，威武如天神。

他身旁一匹马上，坐的却是个着了件白袍，面目温润，气质斯文的男子。

两人望着这边，也在低声说话。

龙乘风瞪着前方：“怎么搞的？我好不容易回来一次，居然把我回宫的路都给堵住了，亏得我为了想给父皇一个惊喜，把后头的大队人马都扔下，就带你们一小队人轻骑快马，没日没夜往回赶。他们是哪来的家伙，想把我堵在宫门口吗？”

镇国侯世子楚逸在他身旁微笑道：“太子殿下，你真的是从来不操心国家政务，这是今科三甲，正跨马游街，赶赴琼林宴呢。”

“是吗？”龙乘风一愣，随即挥挥手，笑着对前面的三个人高声说，“那你们去吧，不必为我让路了。”

前方状元孙敏之、榜眼顾恺元和探花沈君玉，正处在非常尴尬的境地。

孙敏之脸色有些难看、顾恺元额上汗水涔涔，两个人几次都想下马施礼，却因见沈君玉还是不动，冷冷地望着前方，只好也僵在马上不动。

忽然听到龙乘风的喊声传了过来，两人都如释重负，一齐在马上施礼：“多谢太子殿下。”

沈君玉却没有施礼道谢，只是眸中异色一闪而过，深深望了龙乘风一眼。

龙乘风的笑容，如阳光般耀眼而灿烂，和他身上的金甲一样，闪闪发光。

可是龙乘风却并没有细看沈君玉，挥手笑着和前头打完招呼，就扭头对楚逸说：“咱们先别急着回宫了，若是现在回宫，父皇急于见我，怕要冷落了他们。”

楚逸惊奇地说：“殿下，你不是一直非常思念皇上吗？为了赶得及在皇上寿辰回来，你一路疾驰，几天几夜都不休息，怎么现在却……”

“我不是已经在父皇寿辰之前赶回来了吗？晚两个时辰见面也没关系。我们父子相聚，时间有的是，可对那几个读书人来说，今天的荣耀是一生中最重要的一刻。而且国家抡财大典，也不宜为了我们父子之情而影响对读书人的尊重，你说对吗？”龙乘风爽朗的笑声里不带半点勉强。

楚逸一笑，抬头望前方正在远去的三匹马，低声说：“不知今年的进士里，有几个人才？刚才那个探花长得好生漂亮，竟是比女子还清秀美丽。”

“有吗？也就是个瘦瘦弱弱的样子，一个男人长得像女人，还谈得上漂亮吗？”龙乘风不以为然地反驳。

龙乘风初遇沈君玉。

龙乘风还不是庆国的君王，沈君玉也只刚刚考中探花。

龙乘风满怀喜悦，从边关赶回来庆贺父王即将来临的大寿，沈君玉却因为自己考得太好而懊恼万分。

龙乘风对沈君玉，根本没有任何印象，而沈君玉却深深记住了这笑得比阳光更灿烂、不像太子却又比天神更威武的男子。

六年后，庆王逝世，龙乘风自边关赶回，正式登基为帝。



## 第一章

御花园里，贵为万乘之尊的皇帝，浓眉紧锁，心中深深叹息：“人人都说皇帝好，哪里知道皇帝苦。”

他喜欢在边关纵马逐日的生活，如今却不得不绑在皇位上为案牍劳心，整日面对纷繁政务。如今因连年征战而国库虚空，朝中臣子还整日忙着争权夺利，累得他一个头八个大，只能在好友楚逸面前唉声叹气。

楚逸看着这个在沙场上百战百胜的勇将愁眉苦脸的样子，心中也是暗暗好笑：“皇上又为何事烦恼？”

“母后今日特意召了我去，责怪我一直不肯替舅舅安排，要我不得再推脱了。”

楚逸当即笑道：“这有什么，历来母以子贵，两位国舅在朝中任官也有数十年，如今皇上登基理应加封，不知太后与二位国舅中意什么位置？”

“母后指定了户部。”

户部掌管全国财务，自然是肥差中的肥差，也难怪……楚逸心思一转笑说：“也无不可，户部自老尚书病故后，一直没有补人，两位侍郎职衔，目前也只有沈君玉一人在任，户部也确实需要值得信任的人来补缺了。”

“沈君玉？我都没什么印象。”

“皇上还记得六年前入京遇上的探花郎吗？他就是沈君玉。后来入了翰林院，又任侍读学士，不知为什么，他被先帝简拔出来，在户部任用，就此成了户部侍郎，直到现在。皇上登基后，举行过好几次朝会，难道都没注意过他吗？”

龙乘风努力地想了半天，良久才说：“好像有点儿想起来了，那人不太爱说话，别的臣子总围着我转。刚登基那一阵子，更是个个慷慨激昂大表忠心，他好像一句话也没有说过。我每天在朝中被那些人烦得只想吐血，哪里有空注意他？那个沈君玉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太后好像极不喜欢他，连连叮嘱我，要把他贬斥，以免他把持户部之权，让舅舅不能接手。”

楚逸暗中松了口气才道：“沈君玉人缘极不好，不只太后不喜欢他，朝中诸臣一百人中怕有九十九个不喜欢他。”

“不可能吧？若是他的人缘如此不好，又岂能在朝中立足，不等我登基，早就被人斗倒了。”

“他之所以一直立身朝堂，是因为先帝的一力维护，不然，早已不知死了多少次了。纵然如此，朝中上下人等大多深恨他，暗中骂他‘钱癆’。”

“钱癆？”龙乘风的眼睛越瞪越大了，顾名思义，也知这是在骂贪财之至的守财奴。那沈君玉给他的印象虽然不太深，倒也隐隐记得他有一种清雅出尘之气，好似这俗世凡尘沾不到他半片衣襟，万万料不到，他竟有一个如此俗气之至的外号。

难道真的是人不可貌相？倒真可惜了那么一副好相貌，那么一身好气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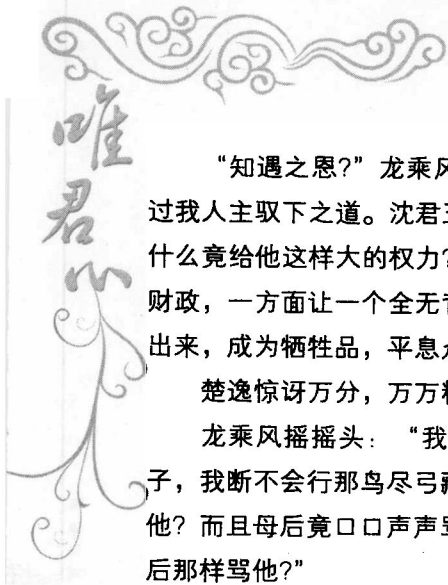
“皇上，历年征战，连年灾乱，国库空虚，可庆国大国的体面又要处处顾到，户部说是肥差也是肥差，说是难差也是难差。上任户部尚书就是积劳成疾而死。所以先帝才破格提拔沈君玉主持户部。沈君玉执掌管户部后，把钱粮卡得死紧，朝中官员没有一个他不曾得罪。工部修河款，他一样样查核；兵部的军资，他项项要验明；发往灾区的救灾银，他派专人调查使用状况；就连国家大庆，后宫用度，他也建议从简。前前后后不知得罪了多少官员，断了多少人的财路。甚至曾在查视灾区时，请出天子剑，一连斩了十多个贪官，办事雷厉风行，不留余地，不但朝臣们恨他，就连在后宫，也因用度被扣而视他为眼中钉。”

龙乘风听楚逸言语，默然良久，方问：“听你说的，他做的都是尽忠职守的事，不肯任人挥霍国库银两，难道满朝臣子，竟没有一个肯认同他？”

楚逸叹息了一声。

龙乘风长长叹息：“真正为国为民的臣子，都只能做孤臣，受世人憎恨吗？”

“皇上，沈君玉不过是个文人，得先皇知遇之恩，粉身相报，也是应当。”



“知遇之恩？”龙乘风冷笑一声，“我虽不喜权术，但以前父皇教导过我人主驭下之道。沈君玉只是个普通进士，父皇为什么如此宠信他？为什么竟给他这样大的权力？父皇是故意的。一方面借用他一腔热血整顿财政，一方面让一个全无背景的人出面遭受一切人的仇恨。必要时把他推出来，成为牺牲品，平息众怨也就是了，对不对？”

楚逸惊讶万分，万万料不到直心直肠的龙乘风竟能看得这么深。

龙乘风摇摇头：“我会注意这个人的，如果他真是如你说般的臣子，我断不会行那鸟尽弓藏之事。只是我不明白，为什么连母后也不喜欢他？而且母后竟口口声声骂他是妖精，妖精不是专骂女人的吗？为什么母后那样骂他？”

楚逸脸上现出想笑又不敢笑的神情，龙乘风见了古怪，更是连声催问。楚逸推托不过才道：“沈君玉生得清俊无双，直如人间谪仙，便是后宫佳丽三千，也难有几个比得上他容貌之美的。若非他举止清雅，绝无半点的女儿情态，只怕早被人当作女扮男装了。先帝对他授以重职大权，无比宠信，自然惹人猜疑，因他貌美所以流言颇多，也惹得后宫中许多妃子怨恨更深。”

龙乘风本来还在奇怪一个朝中官员怎么竟惹了一国之母如此怨恨，到现在才明白过来为什么母后说起这个沈君玉就咬牙切齿地骂了。龙乘风虽不好风流，但帝王之家这种事多有，也没怎么在意，只在心中细想，明日上朝倒要好好看看那个沈君玉，瞧瞧那个敢于得罪普天下官员，又惹来后宫无数怨恨的家伙是个多迷人的妖精。

可还没等到第二日早朝，龙乘风深夜挑灯看那永远也看不完的奏折时，收到了六百里加急的边关奏报，当即大惊下令，连夜将六部大臣和几位重将都召进了宫中。

告急的奏折已经在重臣手中传阅了一遍，殿内的气氛不知何时已降到了最低点。

雁军屡次犯边，接替龙乘风守关的赵定天将军连续苦战击退强敌，但边关军力已受极大损伤，而且根据探马回报，雁国正在边关大规模集结军队，准备大举来攻，赵定天六百里急报上京，要求朝廷速派援军，并且做好两国大规模交战的准备。

第一个发言的自然是大将军萧长天：“我大庆军威猛无双，铁骑无敌，从来只有我们向别人开战的，想不到，这雁国竟敢向我们发兵，请皇上下旨，臣愿统领大军给予迎头痛击。”

宰相杨修远慢条斯理地说：“大将军说得固然有理，但发兵并不是只说一声就可以的。大队人马行军，一路上的军粮补给，战马弓箭盔甲战车等等物资调配，无不大费人力财力，只怕如今的国库未必承担得起。”

萧长天脸涨得通红，心中怒火升腾，却半晌也说不出话来。

庆军实力之强，天下第一，恨只恨如今国库空虚，连一场大规模战役也应付不了了。

龙乘风身为国君，所感到的屈辱更胜于萧长天。这几年他远在边关，并不操心国政，登基之后，才发觉国库空虚。偌大一个庆国，已经穷得经不起任何一场大战役了。战又无银，不战必辱，他心中的忧急自非言语所能表达，听着文臣武将议论纷纷，仍没有商量出一个可行的办法来，终于耐不住性子开口问：“若不能战，那你们以为应当如何才好？”

杨修远忙道：“雁国兴兵不过为利，只要派人与之和谈，奉上财帛美人，雁国既得所获，自然就退兵了。”

龙乘风拍案而起，厉声喝道：“你放屁！”这一刻心中的激愤难以按捺，再也顾不得什么君王体面，开口就骂粗话了。

杨修远慌忙跪倒：“皇上，我国实已无力一战了，唯有此计才能暂退雁国，且待日后休养生息再雪此恨。为我国长久大计，求皇上暂忍此辱。”

龙乘风气得双眼冒火，诸臣也都脸色铁青，但谁也提不出更好的办法。那个切冰断玉的声音就在这一刻传进了所有人耳中：“战！”

是那站在众臣中一直默默无言的沈君玉。随着这一个斩钉截铁的“战”字，他人已出列，抬首向上，正与龙乘风闻言投来的视线撞个正着。

沈君玉容貌清雅如月，姿容之美，世所罕见。无论在什么地方，都足以吸引旁人的目光。唯有龙乘风大大咧咧，平时完全没注意他，此时虽被楚逸勾起了对他的兴趣，但又心急于边关军报，也没把多大心思放在他身上，刚才议事时，也只是多看了几眼。只觉他也就是比旁人生得端正清秀一点罢了。此时因这一字心惊，往下一望，生生瞧进那样一双清亮至极的眸子中，不觉微微一怔。

“雁国虎狼之心，岂是财帛美人可以满足的？纵然如今退兵，但他既



得了甜头，不用多时，必会再发大军。而我国国库本已空虚，若再倾力以献雁国，更无恢复之日。更何况，戴国是扬爪之鹰，梁国乃举足之狼，无不虎视眈眈，只因我国军力强盛而不敢妄动。若见我国向雁国示弱，他们也会欺我庆国无人，大兴刀兵，到那时，又到何处去寻可以退兵的财帛美人？倒不如拼力一战，不但要击退雁国，还要反攻到他们国境中去，扬我大庆军威，使诸国皆知我庆国大军仍如以往一般无敌于天下，才能令他们收敛野心，不敢再生覬覦，否则，纵能平一时之乱，也生无穷后患。”

沈君玉清朗的声音在殿中回荡，众人皆知他分析得有理，但国库空虚也同样是实情。杨修远只怔了怔，便冷冷说：“侍郎说得好，只是国库无银也是枉然。若是发动大军，两家征战之时，突然筹不出军粮来，弄得我军大败，死伤无数，就更加不可收拾了。”

沈君玉目注龙乘风，朗声说道：“臣愿以性命担保，户部必能筹出足以供大军三年征战的军需。”

龙乘风目中光华一闪：“你敢担保？”

“是，臣自主理户部以来，已有五年，惨淡经营之下，倒也小有成就，国库虽表面空虚，其他各处实已有不少盈余，到时自能于各处抽调出足够的银两来。”

龙乘风双目注视沈君玉，一字字道：“前些日子，礼部上书说父皇的陵墓比历代皇帝都简陋，我记得是因为户部上折子说没有银子大修，才搁下了。”

沈君玉神情不动，屈膝跪下：“此刻皇上再问臣可有银子修皇陵，臣还是说没有，可若是大军交战，就有了。”

此语一出，诸臣色变，杨修远立刻道：“请皇上治沈君玉大不敬和欺君之罪。”

龙乘风却是目中异彩大炽，仿佛没有听到一般，只是看着沈君玉。

听着众臣指责的指责，要求降罪的要求降罪，而沈君玉却是全无所动，龙乘风忽然间一掌拍在案上，仰天大笑，众臣无不惊骇地望向他。

龙乘风笑声不止：“众卿立刻准备出征之事，这次我们要让雁国见识庆国的无敌铁骑。沈君玉功在国家，升户部尚书，兼内廷行走，若有急事密折，可于任何时间直叩宫门面朕直奏。”

一语既出，几个老臣纷纷色变下跪：“皇上，沈君玉虽有微功，但欺君犯上……”

龙乘风一声厉喝：“朕意已决，不必多言！”简简单单八个字，竟有无比威慑力，令这些数次成功劝阻先皇升沈君玉的老臣竟不敢再多说一字。龙乘风自登基以来，第一次完全显露出皇者威仪。

而沈君玉听了这等封赏也不免微现惊色，一时倒忘了谢恩，神色间也并不见多少欣喜。

龙乘风一眼望去，更是奇怪，这个家伙怎么这么古怪，升了官也不高兴？

不过如今军情紧急，倒也没时间去研究这个怪人，龙乘风把几个老家伙唠叨的嘴都给堵上后，又与众人讨论所有的调兵细节，直至上朝公布了这件大事，满朝文武立刻就为大军远征的事忙了起来。

最忙的不是大将军萧长天，也不是兵部的几位要员，而是负责户部的沈君玉。所谓军马未动，粮草先行，他要负责所有的军需物资供应，早已忙得不分昼夜，更无心去依照惯例拟表谢恩。

而龙乘风也不喜欢这些形式，此刻他一颗心也扑在这场关系庆国国运的大战上，亦没有心思去想沈君玉的事。退朝后，把最信任倚重的楚逸召到勤政殿来，一起研究战事。谁知竟有太监远远地传话过来：“太后驾到！”

二人同时一怔，太后有什么事不能让太监把皇帝叫去永乐宫，却要亲自来找皇帝谈？

龙乘风心思一转，忍不住叫出声来：“糟了，我一时冲动把沈君玉升成了尚书，倒把舅舅的事全忘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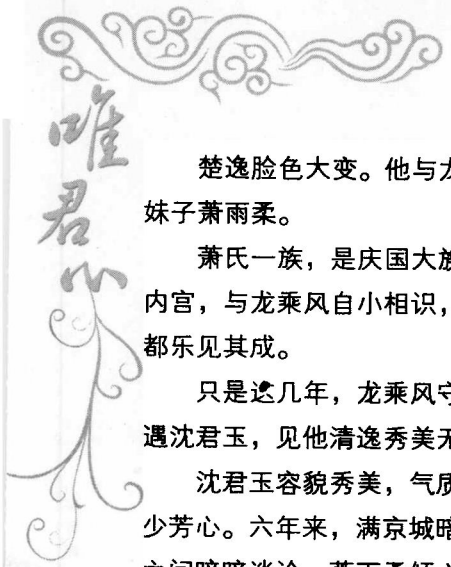
他满殿乱转，却想不出有什么地方可以躲藏，太后凤驾已经入了殿。

龙乘风硬着头皮相迎，楚逸也跟着下拜。出乎二人的意料，太后完全没有生气，笑盈盈地把儿子拉了起来。

楚逸不便再留，告辞退出殿外。想想又觉奇怪，太后从来不是特别宽容的人，何以这次皇帝违逆了她意思，又提升了她不喜欢的人，她却毫不生气。

他心中生疑，便召来一个服侍太后的太监问：“今日散朝后，两位国舅是不是都进了永乐宫？”

他是皇帝面前的红人，太监怎敢不答：“是的，两位国舅爷和太后在一起商谈了很久，似乎是要挑选名门淑女为皇后，不知皇上喜欢哪一家的小姐。”



楚逸脸色大变。他与龙乘风自幼相交，早知道龙乘风很喜爱萧长天的妹子萧雨柔。

萧氏一族，是庆国大族，族内代代有人与皇家联姻，萧家女儿常出入内宫，与龙乘风自小相识，也曾一起玩耍嬉戏，彼此情分都厚，长辈们也都乐见其成。

只是这几年，龙乘风守边在外，萧雨柔年岁渐长，少女情怀初开，偶遇沈君玉，见他清逸秀美无双，气质高雅如月，竟芳心暗倾，不能忘怀。

沈君玉容貌秀美，气质清奇，从跨马游街那一日开始，就不知迷倒多少芳心。六年来，满京城暗恋他的名门闺秀、官家小姐，数不胜数。彼此之间暗暗谈论，萧雨柔倾心沈君玉之事，京城之中，不少人都知道，独独从来没有人告诉龙乘风。

龙乘风刚刚提升沈君玉，让太后与国舅含恨，太后就忽然跑来谈论龙乘风想娶哪一家女儿当皇后，真是好毒计。

他心中震惊，忍不住跺脚：“糟了。”

话音未落，龙乘风已经一阵风似的冲出来，抓住他的手就问：“你说，雨柔是不是喜欢沈君玉那个长得像女人的娘娘腔？”

楚逸叹气，沈君玉虽长得比女子更秀美，但举止从容，落落大方，绝对看不出什么女儿态，脂粉气的，更谈不上娘娘腔。不过，面对一个嫉妒得发狂的皇帝，谁还肯去为这种事主持公道呢？

虽然楚逸没有开口说话，但龙乘风与他自幼相伴长大，看他脸色也明白母后所说的都是真的。那个笑起来温柔甜美的女子真的喜欢上了沈君玉。

龙乘风恨得两眼冒火：“你说，你说，那个沈君玉有什么好？他既没我高，更没我壮，一张小白脸虽然生得稍好一点，也没有像我这么充满英雄气概，为什么雨柔会喜欢他，你说啊？”

楚逸除了苦笑，还能说什么？

龙乘风满腔愤怒无处发泄，待要去寻萧雨柔吐露深情，又勇气不足，更何况他现在已是皇帝，不能随随便便到臣子府里去找人，就连将臣下的女眷宣进宫也是不能的。

想了又想，他忽然大叫：“楚逸，你一定知道沈君玉住在哪里，我们去找他。”

楚逸吓了一跳：“皇上，你要见沈君玉召他来就是，以你天子之尊……”